

武昌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六次会议文件

关于调整武汉市武昌区 2025 年 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

——2025 年 11 月 26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孙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5 年财政预算收支的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调整前情况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通过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收入总计 1,873,159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3,8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377,48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0,000 万元，调入资金 1,876 万元。支出总计 1,873,159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1,174 万元，各项上解支出 831,319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0,666 万元。以上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资金来源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1,873,159 万元调整为 1,950,317 万元，净增加 77,158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1,443,800 万元调整为 1,453,000 万元，增加 9,200 万元，调整后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实际完成数 1,383,788 万元增长 5.0%。其中：税收收入由 1,310,800 万元调整为 1,272,600 万元，减少 38,200 万元；非税收入由 133,000 万元调整为 180,400 万元，增加 47,400 万元，主要是盘活国有“三资”带来收入。

2. 转移性收入由 377,483 万元调整为 386,610 万元，增加 9,127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 24,27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减少 15,146 万元。

3. 调入资金由 1,876 万元调整为 17,347 万元，增加 15,47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增加 12,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增加 3,471 万元。

4. 上年专项结转收入增加 43,360 万元。

（三）资金运用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1,873,159 万元调整为 1,950,317 万元，净增加 77,158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001,174 万元调整为 1,124,300 万元，增加 123,126 万元，较上年实际完成数 1,237,526 万元下降 9.1%。

2.根据省、市财政结算体制规定，上解省、市财力由年初预算 804,003 万元调整为 753,035 万元，减少 50,968 万元。

3.债务还本专项结转资金按规定列支，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由年初预算 40,666 万元调整为 45,666 万元，增加 5,000 万元。

(四) 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全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950,317 万元，支出总计 1,950,31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一) 调整前情况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通过的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收入总计 1,531,339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85,6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902,000 万元，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00,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33,500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收入 10,239 万元。支出总计 1,430,527 万元，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764,99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5,00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万元，其他支出 452,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9,25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8,68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00,812 万元。

(二) 资金来源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1,531,339 万元调整为 1,597,879 万元，净增加 66,540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由 902,000 万元调整为 845,100 万元，

减少 56,900 万元。

2.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由 533,500 万元调整为 585,927 万元，增加 52,427 万元。全年申报发行专项债券 585,927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98,877 万元，再融资债券 487,050 万元。

3.上年专项结转收入由 10,239 万元调整为 81,252 万元，增加 71,013 万元。

(三) 资金运用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1,430,527 万元调整为 1,539,216 万元，净增加 108,689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由 764,997 万元调整为 807,936 万元，增加 42,939 万元。

2.债务付息支出由 85,000 万元调整为 87,419 万元，增加 2,419 万元。

3.其他支出由 452,000 万元调整为 124,211 万元，减少 327,789 万元，其中：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351,123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 22,388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增加 946 万元。

4.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由年初预算 119,250 万元调整为 507,050 万元，增加 387,800 万元。

5.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调减 8,680 万元，主要是按上级要求调整还款期限。

6.调出资金增加 12,000 万元。

(四) 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597,8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539,21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8,66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

(一) 调整前情况

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通过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收入总计 5,511 万元，其中：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 763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2,337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收入 2,411 万元。支出总计 3,124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14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34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87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387 万元。

(二) 资金来源调整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5,511 万元调整为 8,457 万元，净增加 2,946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国有企业按上年净利润的 30% 上缴的净利润收入由 763 万元调整为 9 万元，减少 754 万元。
2. 产权转让收入增加 3,700 万元。

(三) 资金运用调整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3,124 万元调整为 6,061 万元，净增加 2,937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调减 534 万元。
2. 调出资金由 1,876 万元调整为 5,347 万元，增加 3,471 万元，

主要是当年产权转让收入。

(四) 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8,45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6,06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396 万元。

以上报告均为预计数，在调整预算后，对新增加或减少的市下专款及补助款我们将按规定如数列支，对新增加或减少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我们将相应增加或调减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